

证券代码：835723

证券简称：宝海微元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视频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2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张跃萍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董事曾庆海因出差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5年4月24日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5年4月26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单独持有公司6.6927%股份的股东张征祥先生提交的《关于提议取消审议〈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函》，张征祥先生提议取消原计划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的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并增加下列两项议案作为临时提案：1.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；2.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》。

经过审慎考虑，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计划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的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不再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并增加下列两项议案作为临时提案：1.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；2.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情见公司于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嘉俊、孙兴华、陈湘雄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使本次权益分派顺利进行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、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办理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